

# 111 學年度桃園市學生音樂比賽

## 團體賽遞補名單

- 一、 依據本市 111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計畫第陸點第四項錄取名額第(三)項規定：本市代表參加全國賽團體項目如分 AB 兩組，A 組加 B 組錄取名額至多 6 隊，若未達 6 隊，擇優方式為 A 組、B 組各組不分區以成績高低取得代表權（成績未達 80 分不得代表參加全國賽）。
- 二、 依上開規定，本市團體賽遞補名單如下：

### 團體組

項目	組別	說明	遞補學校	備註
弦樂合奏	國小組	A 組缺 1 隊， 由 B 組遞補	莊敬國民小學 83.500 分	
銅管五重奏	國中組	A 組缺 3 隊， 由 B 組遞補	仁和國民中學 83.860	
	高中職組	A 組缺 3 隊， 由 B 組遞補	新興高級中學 84.460 分 中壢高級中學 83.760 分	
絲竹室內樂	國中組	A 組缺二隊， 由 B 組遞補	瑞原國民中學 84.850 分	
管樂合奏	高中職組	A 組缺 1 隊， 由 B 組遞補	桃園高級中學 89.654 分	
	國小組	A 組缺 2 隊， 由 B 組遞補	同德國民小學 89.600 分 西門國民小學 88.852 分	
	國中組	A 組缺 1 隊， 由 B 組遞補	六和高級中學 88.982 分	國中組